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
（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）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3〕42号

关于追加米东区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（直达资金）预算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、种子管理站：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米东区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（直达资金）预算的通知》（乌财农〔2023〕37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追加农业农村局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指标770万元（提前下达624万，本次下达146万），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；追加种子管理站9万，用于化肥减量增效及耕地质量监测与评价。（本项目资金为直达资金，项目代码Z195110010002，直达资金标识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）。

本款列《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

2130153“农田建设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9“资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”。

米东区财政局

2023年6月2日

抄送：米东区农业农村局　种子管理站

米东区财政局　2023年6月2日印发